

证券代码：839230

证券简称：古琳达姬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古琳达姬(厦门)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8 月 3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古琳达姬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8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志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住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变更公司住所由“厦门市同安区凤南路 746 号 3 号厂房”变更为“厦门市同安区凤南路 746 号 1、3、4 号厂房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变更住所，同时需修改《公司章程》，相应条款修改情况如下：

第一章第三条 公司住所：厦门市同安区凤南路 746 号 3 号厂房。

拟修改为：

第一章第三条 公司住所：厦门市同安区凤南路 746 号 1、3、4 号厂房。

除上述外，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提请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古琳达姬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古琳达姬(厦门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3日